



(12) 实用新型专利

(10) 授权公告号 CN 218444040 U

(45) 授权公告日 2023. 02. 03

(21) 申请号 202221276008.7

(22) 申请日 2022.05.20

(73) 专利权人 宁波市医疗中心李惠利医院
地址 315041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
57号

(72) 发明人 杨颖 陆丹 江静

(74) 专利代理机构 宁波博灵知识产权代理事务
所(普通合伙) 33424
专利代理师 严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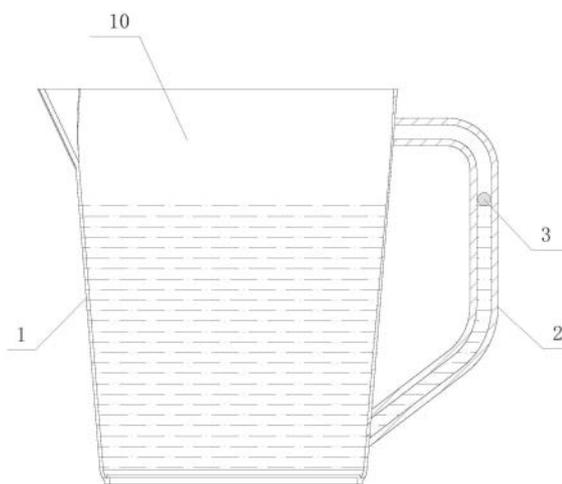
(51) Int. Cl.
G01F 19/00 (2006.01)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8页

(54) 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尿液记录杯

(57) 摘要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尿液记录杯,其包括透明的杯体,所述杯体内成型有上端敞口的腔体,所述杯体的侧壁设有透明把手,所述透明把手的侧壁设有第一刻度尺,所述透明把手内设有连通所述腔体的连通管路,所述连通管路内设有浮球,所述浮球和/或所述第一刻度尺上设有荧光层。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设置把手,使用方便,便于杯体的稳定拿取,不易洒出;设置浮球,便于观测计量,计量精度高;浮球或刻度设置荧光层,可在夜间或光线较暗的情况下进行准确计量,同时便于老年人或视力不佳的人员使用;设置流通口和盖体,方便浮球的快速安装,生产成本低,组装方便;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使用方便、计量准确。



1. 一种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包括透明的杯体,所述杯体内成型有上端敞口的腔体,所述杯体的侧壁设有透明把手,所述透明把手的侧壁设有第一刻度尺,所述透明把手内设有连通所述腔体的连通管路,所述连通管路内设有浮球,所述浮球和/或所述第一刻度尺上设有荧光层。

2.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透明把手的下端通过下连通口与所述腔体连通,所述透明把手的上端通过上连通口与所述腔体连通,所述下连通口与所述上连通口的直径小于所述浮球的直径。

3.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杯体的侧壁设有第二刻度尺。

4. 如权利要求2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杯体的外壁设有水平设置的限位标识环,所述限位标识环的水平高度低于或等于所述上连通口的水平高度。

5. 如权利要求1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透明把手包括由下而上依次连接的第一管体、第二管体和第三管体,所述第一管体倾斜向上设置,所述第三管体水平设置。

6. 如权利要求5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第一管体与水平面之间的夹角大于等于30度且小于等于60度。

7. 如权利要求2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腔体的内壁开设有连通所述透明把手的上端的安装孔,所述安装孔的孔径大于或等于所述浮球的直径,所述安装孔上固定有盖体,所述上连通口开设在所述盖体上。

8. 如权利要求7所述的尿液记录杯,其特征在于:所述盖体的端部设有能卡入所述安装孔的环形安装部,所述环形安装部的外壁和所述安装孔内壁之间设有锯齿。

一种尿液记录杯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尿液杯,特别涉及一种尿液记录杯。

背景技术

[0002] 危重症患者或特殊病种的病情观察中,监测每小时尿量非常重要,尿量主要反映有效循环血容量及肾脏功能,重大手术后和危重病病人的尿量监测是临床医护人员的一项重要工作,尿量监测和记录将为医生的治疗及对危重病病人的病情判断提供可靠的依据。

[0003] 而现有阶段,传统所使用的计量尿袋一般采用的是普通的带有刻度的尿袋,虽然能通过相对应的刻度观察和判断大体尿量,但因为相应尿袋是软塑料的很难精确计量尿液,更不能精确观察单位时间内的尿量,故而,其使用效果不好

[0004] 也有采用带刻度的量杯,使用不便,且在光线较暗或人员视力不佳的情况下无法看清刻度,影响正确计量,使用效果不好,特别是对于老年人。

实用新型内容

[0005] **【1】**要解决的技术问题

[0006] 本实用新型要解决的技术问题是提供一种便于观测和计量统计的尿液记录杯。

[0007] **【2】**解决问题的技术方案

[0008]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尿液记录杯,其包括透明的杯体1,所述杯体1内成型有上端敞口的腔体10,所述杯体1的侧壁设有透明把手2,所述透明把手2的侧壁设有第一刻度尺,所述透明把手2内设有连通所述腔体10的连通管路20,所述连通管路20内设有浮球3,所述浮球3和/或所述第一刻度尺上设有荧光层。

[0009] 进一步的,所述透明把手2的下端通过下连通口220与所述腔体10连通,所述透明把手2的上端通过上连通口230与所述腔体10连通,所述下连通口与所述上连通口的直径小于所述浮球3的直径。

[0010] 进一步的,所述杯体1的侧壁设有第二刻度尺。

[0011] 进一步的,所述杯体1的外壁设有水平设置的限位标识环11,所述限位标识环11的水平高度低于或等于所述上连通口的水平高度。

[0012] 进一步的,所述透明把手2包括由下而上依次连接的第一管体21a、第二管体21b和第三管体21c,所述第一管体21a倾斜向上设置,所述第三管体21c水平设置。

[0013] 进一步的,所述第一管体21a与水平面之间的夹角大于等于30度且小于等于60度。

[0014] 进一步的,所述腔体10的内壁开设有连通所述透明把手上端的安装孔,所述安装孔的孔径大于或等于所述浮球3的直径,所述安装孔上固定有盖体23,所述上连通口230开设在所述盖体23上。

[0015] 进一步的,所述盖体23的端部设有能卡入所述安装孔的环形安装部231,所述环形安装部231的外壁和所述安装孔内壁之间设有锯齿。

[0016] **【3】**有益效果

[0017] 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设置把手,使用方便,便于杯体的稳定拿取,不易洒出;设置浮球,便于观测计量,计量精度高;浮球或刻度设置荧光层,可在夜间或光线较暗的情况下进行准确计量,便于老年人或视力不佳的人员使用;设置流通口和盖体,方便浮球的快速安装,生产成本低,组装方便;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使用方便、计量准确。

附图说明

- [0018] 图1为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的结构示意图;
[0019] 图2为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的另一角度结构示意图;
[0020] 图3为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的剖视图;
[0021] 图4为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的另一角度剖视图;
[0022] 图5为图3中B部放大图;
[0023] 图6为图3中A部放大图;
[0024] 图7为图4中C部放大图;
[0025] 图8为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的使用状态示意图。

具体实施方式

[0026] 下面结合附图,详细介绍本实用新型实施例。

[0027] 参阅图1-图8,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尿液记录杯,其能便于在夜间或光线较暗的情况下进行计量观测,具体的,包括有透明的杯体1,杯体1内成型有上端敞口的腔体10,用于盛放尿液,在杯体1的侧壁设有透明把手2,在透明把手2的侧壁设有第一刻度尺,在透明把手2内设有连通管路20,该连通管路20连通腔体10,形成一个连通器,连通管路内的液位与腔体10内的液位高度相同,在连通管路20内设有浮球3,该浮球由塑料制成,密度小,能浮在尿液表面,同时在浮球3或第一刻度尺、或同时在浮球和第一刻度尺(或透明把手侧壁)上设有荧光层,其在夜间或光线较暗的环境中能发光,能看到杯体内的液位高度,便于在夜间或光线较暗的环境中进行尿液计量,适合年纪较大或视力不好的病人使用。

[0028] 参阅图3-图7,透明把手2的下端通过下连通口220与腔体10连通,透明把手2的上端通过上连通口230与腔体10连通,下连通口与上连通口的直径小于浮球3的直径,因此,无论液位过高或过低,浮球均能位于连通管路内,避免从连通管路内掉落;具体的,参阅图5,在腔体10的内壁开设有安装孔,该安装孔连通透明把手上端的连通管路,且同轴设置,该安装孔的孔径大于或等于浮球3的直径,出厂组装时,浮球从该安装孔放入至连通流道内,在安装孔上固定有盖体23,上连通口230开设在该盖体23上;为了方便装配,同时提高连接强度,避免脱落,盖体23的端部设有能卡入安装孔的环形安装部231,在环形安装部231的外壁和安装孔内壁之间设有锯齿(倒刺),其便于盖体插入,在锯齿或倒刺的作用下达达到固定的目的,不易脱落,固定效果好。

[0029] 参阅图7,在连通管路的下端与腔体10之间设有一挡片22,挡片22的边沿与连通管路内壁之间设有间隙,并形成下连通口220,该挡片22与杯体一体成型。

[0030] 参阅图3,本实施例中,透明把手2包括由下而上依次连接的第一管体21a、第二管体21b和第三管体21c,第一管体21a倾斜向上设置,且第一管体21a与水平面之间的夹角大于等于30度且小于等于60度,第二管体垂直设置,第三管体水平设置,且第一管体与第二管

体之间、第二管体与第三管体之间均圆弧过渡,使各管路内的连通流道圆弧过渡,便于浮球在连通流道内浮动,避免卡住。

[0031] 在杯体1的侧壁设有第二刻度尺,其作为正常尿液计量杯使用;同时在杯体1的外壁设有水平的限位标识环11,限位标识环11的水平高度低于或等于上连通口的水平高度,使用时尿液液位不要高于限位标识环,过高会容易洒出或溢出,且影响正常计量,该限位标识环为红色。

[0032] 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设置把手,使用方便,便于杯体的稳定拿取,不易洒出;设置浮球,便于观测计量,计量精度高;浮球或刻度设置荧光层,可在夜间或光线较暗的情况下进行准确计量,同时便于老年人或视力不佳的人员使用;设置流通口和盖体,方便浮球的快速安装,生产成本低,组装方便;本实用新型尿液记录杯,使用方便、计量准确。

[0033] 以上所述仅是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方式,应当指出,对于本技术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在不脱离本实用新型技术原理的前提下,还可以做出若干改进和润饰,这些改进和润饰也应视为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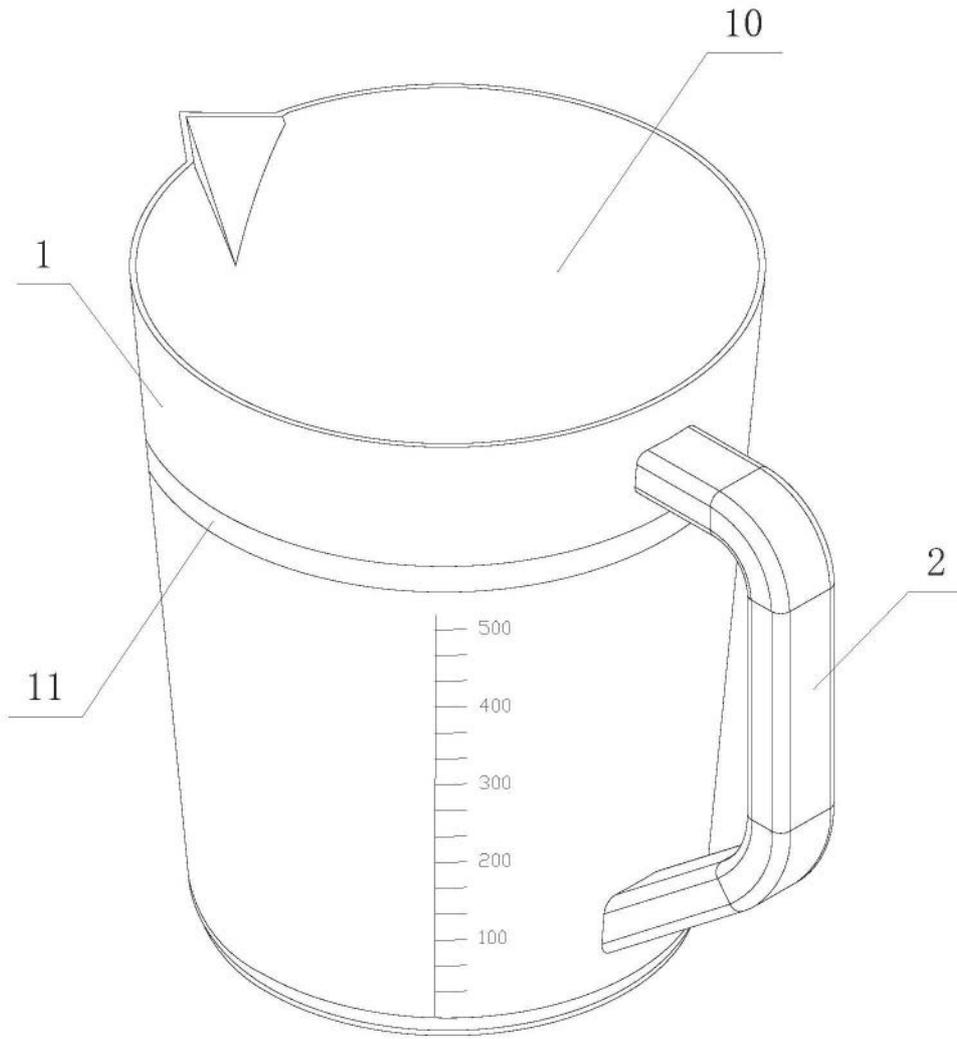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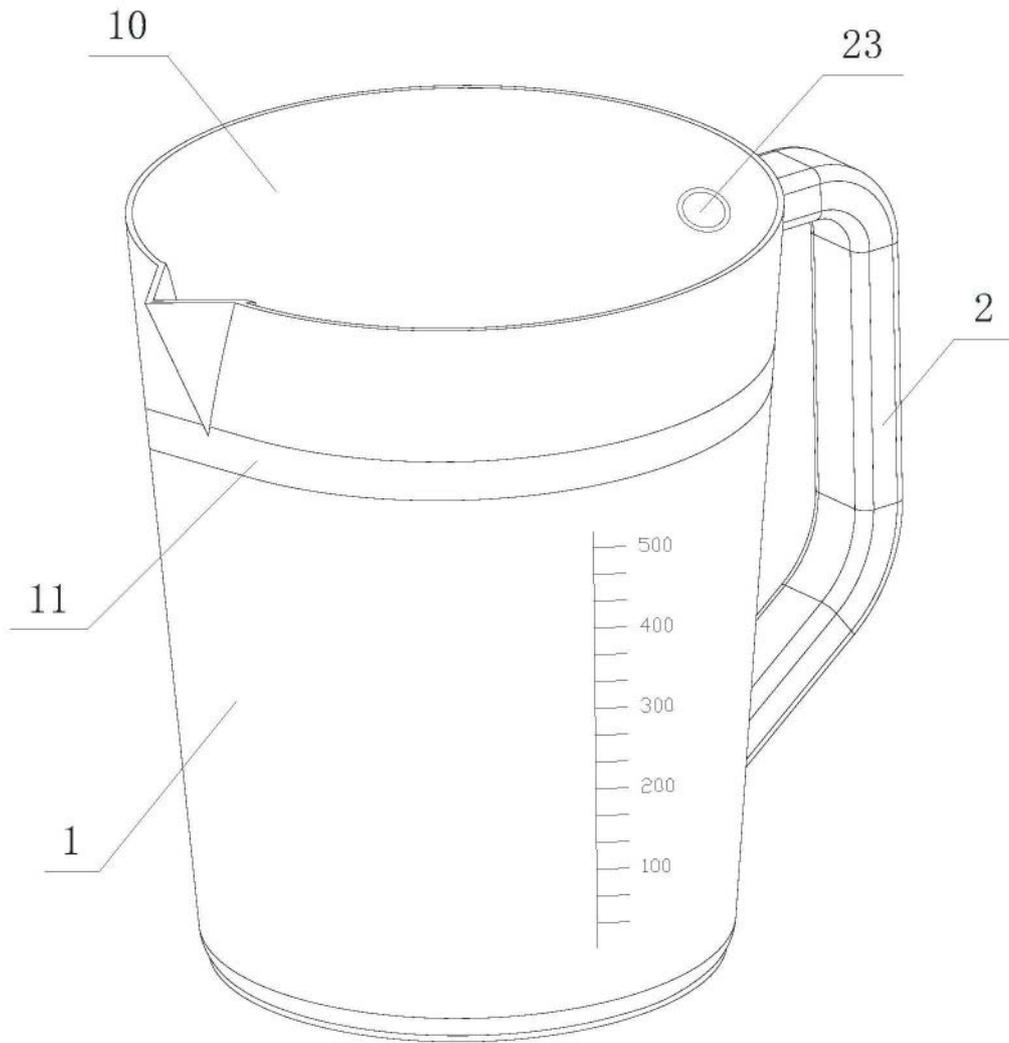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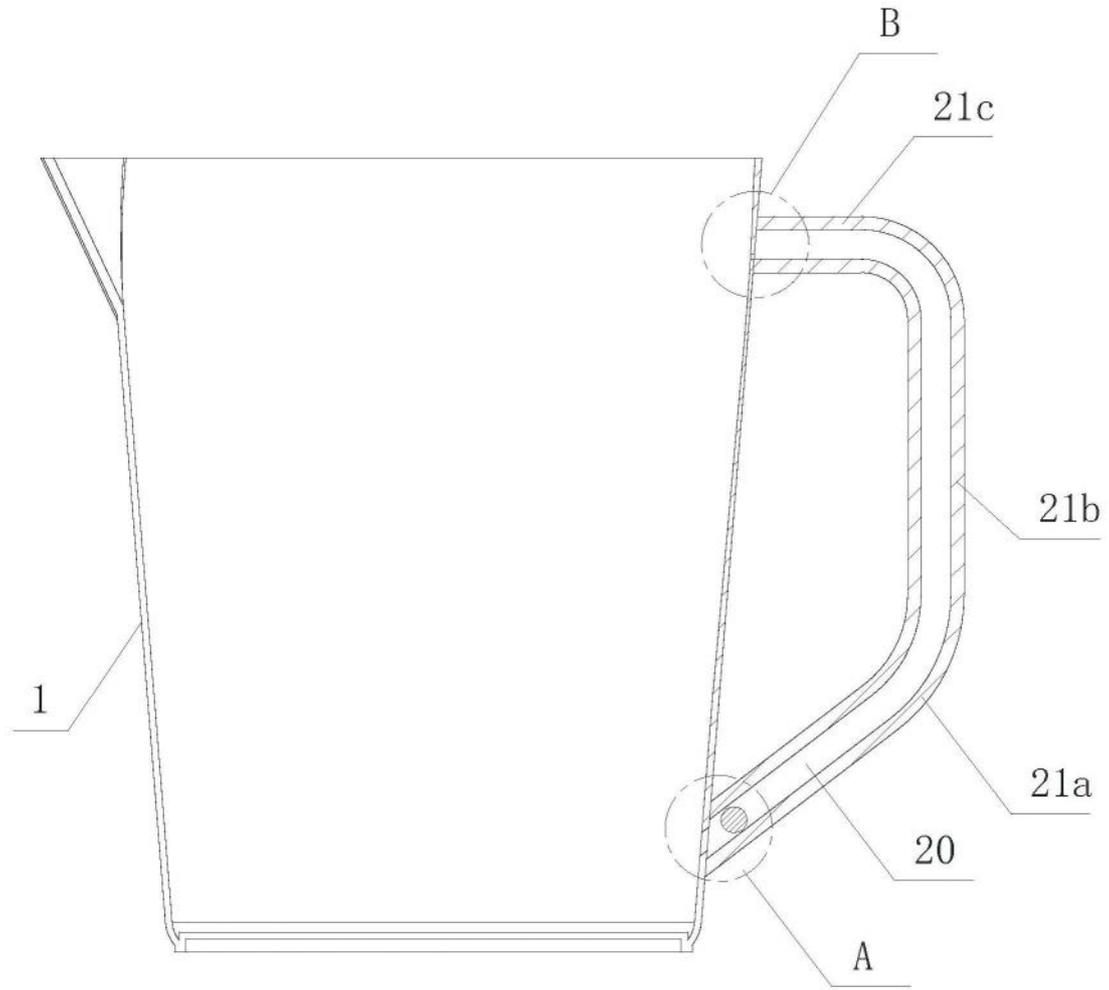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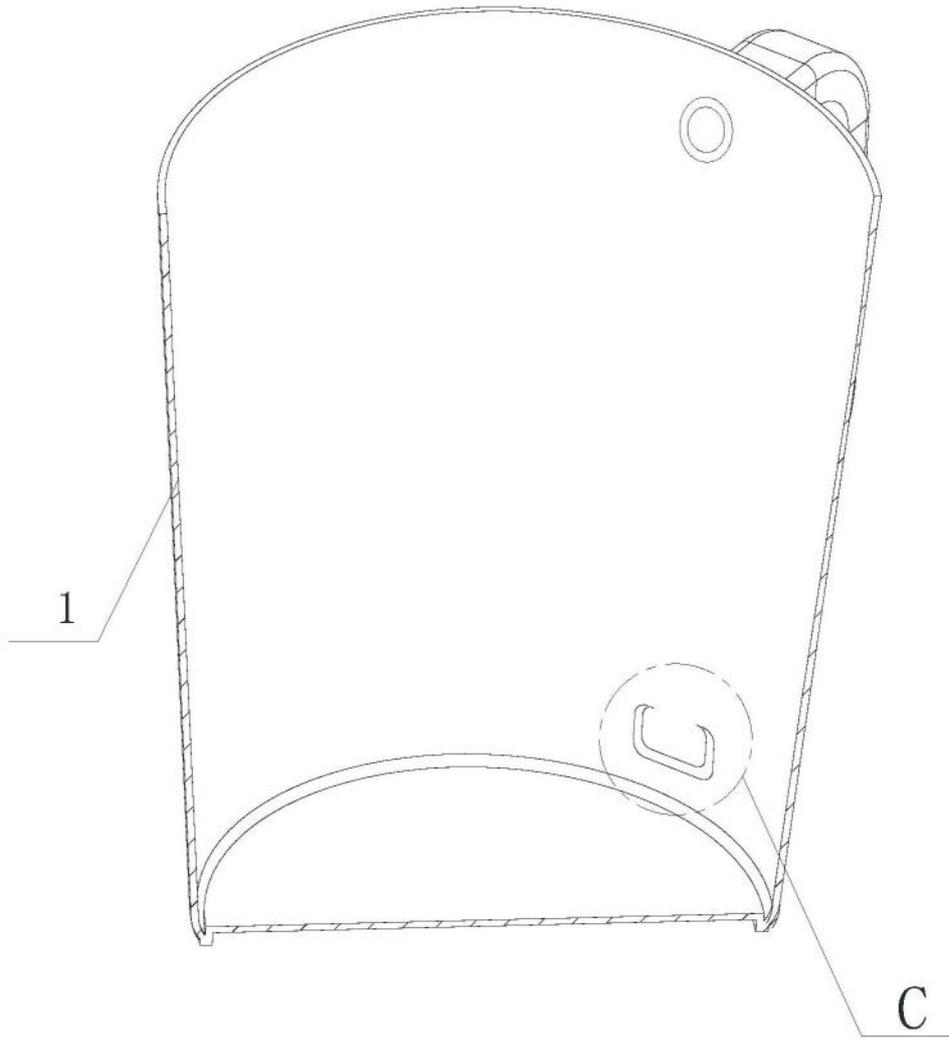


图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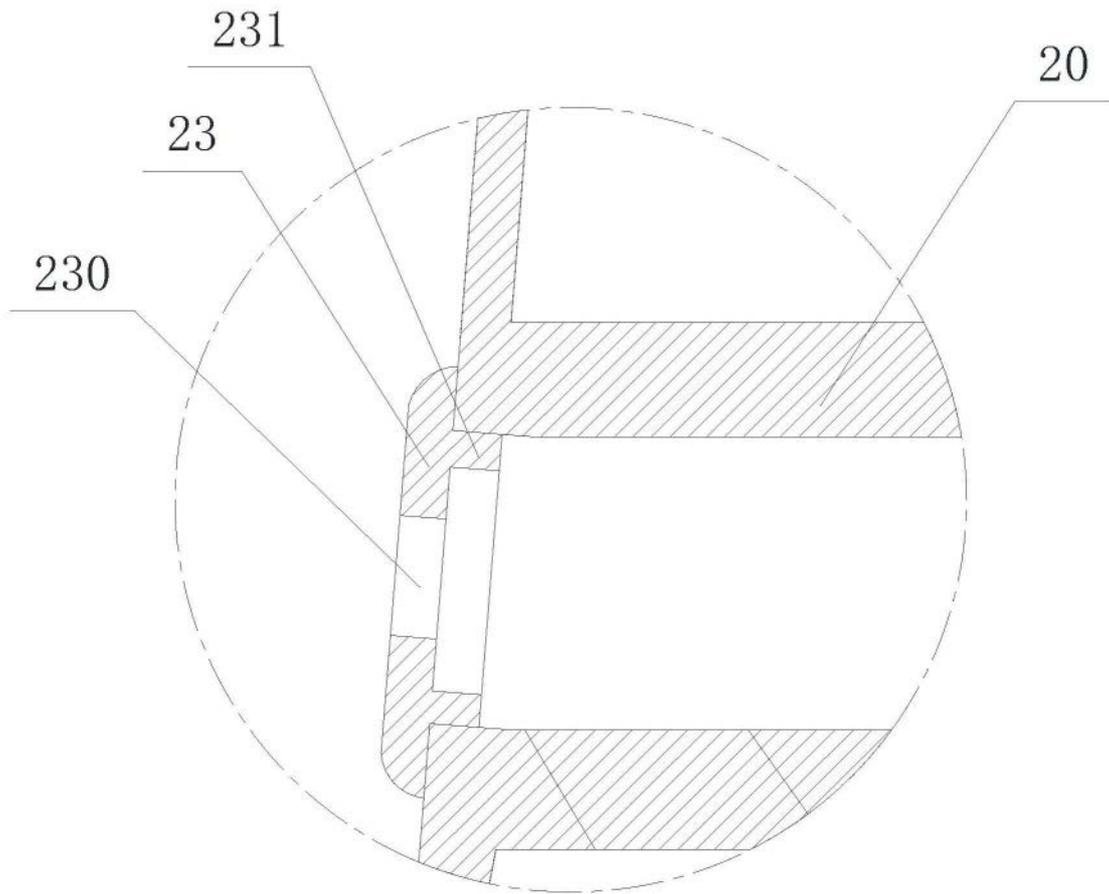


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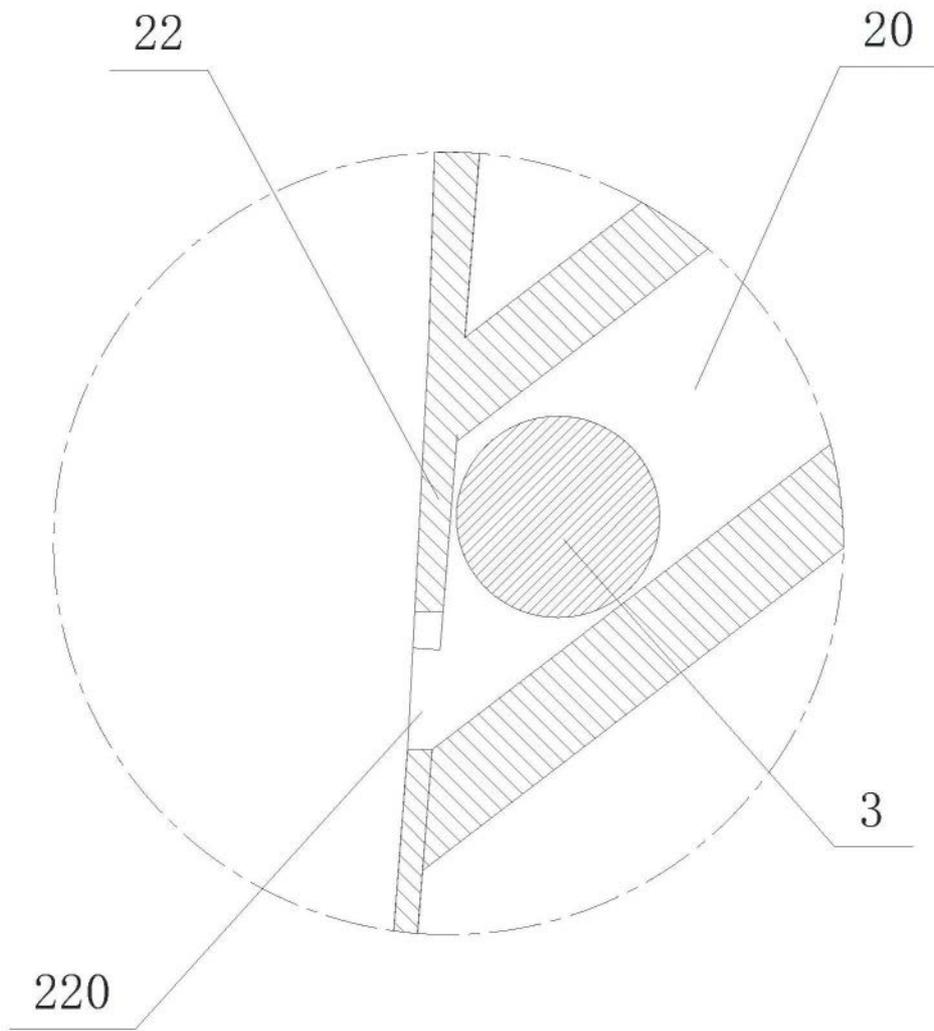


图6



图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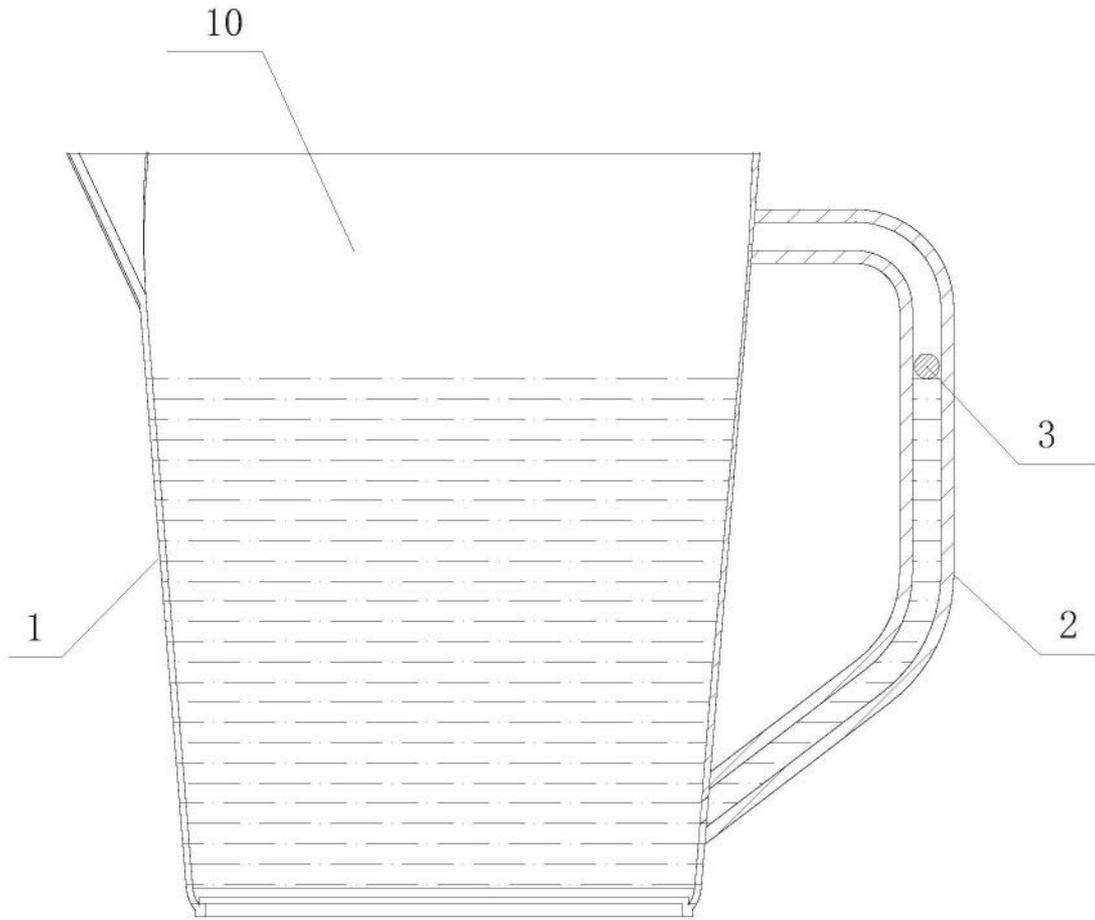


图8